

证券代码：831655

证券简称：马龙国华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银河
成立日期	1997年3月28日
注册资本	154,736,984.00元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嘉兴路260号1-4层的部分四层401室
邮编	200080
所属行业	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
主要业务	主营现代物流业，作为专业化工供应链服务商，提供以货运代理、仓储和运输为核心的一站式综合物流服务，以及化工品交易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0965915K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陈银河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银河、慎蕾、李仁莉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是 2021年2月1日，密尔克卫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95.6522%股权的议案》，同时密尔克卫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公开摘牌、协议签订等相关事宜。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马龙国华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0股，占比0%	直接持股0股，占比0%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比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55,000,000股，占比95.6522%	直接持股55,000,000股，占比95.6522%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95.652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5,000,000股，占比95.6522%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	有	1、2020年11月19日，云天化集团有

<p>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p>	<p>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云天化集团公开挂牌竞价转让持有的马龙国华全部股份；</p> <p>2、2020 年 12 月 28 日，江苏国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国华集团公开挂牌竞价转让持有的马龙国华全部股份；</p> <p>3、2020 年 12 月 30 日，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部分权益价值评估结果在云天化集团完成备案；</p> <p>4、2021 年 1 月 6 日，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苏国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95.6522%股权在云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完成公开挂牌；</p> <p>5、2021 年 2 月 1 日，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95.6522%股权的议案》，同时密尔克卫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公开摘牌、协议签订等相关事宜。</p>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 变动方式 (可多 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依据云天化集团、江苏国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协议收购云天化集团和江苏国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马龙国华 55,000,000 股份，收购完成后，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成为马龙国华的控股股东。</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为在现有供应链物流服务的基础上，为滇桂黔出产的化工资源布局线下分销网络，并释放危险化工品的铁路运输能力，实现磷资源及其他基础化学品的全国分销，用数字化供应链能力服务广大中小客户，为此拟公开摘牌收购马龙国华 95.6522%股权。本次交易符合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依据云天化集团、江苏国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签署的《产权交易合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

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协议收购云天化集团、江苏国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马龙国华 55,000,000 股份，收购完成后，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成为马龙国华的控股股东。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导致其丧失控股股东地位的情形

<p>原控股股东对收购人的主体资格、诚信情况及收购意图的调查情况</p>	<p>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是上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603713），具有良好的诚信记录，具有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不存在利用马龙国华收购损害被收购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具备参与本次收购的资格。收购人承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不得收购公众公司的情形及法律法规禁止收购马龙国华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收购马龙国华的主体资格。</p> <p>通过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信用中国“失信人黑名单查询”（http://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shixin.csrc.gov.cn/honestypub/）等信息公开公示系统查询，确认收购人、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的情形，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规定。</p>	
<p>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p>	<p>否</p>	<p>不存在</p>

人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	--	--

(二)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 (二)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就收购作出的相关决议文件；
- (三) 与本次收购及相关股份权益活动有关的合同、协议和其他安排的文件；
- (四)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的说明及承诺；
- (五) 收购资金来源及合法性说明；
- (六)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报告；
- (七)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法律意见书；
- (八) 北京盈科（昆明）律师事务所关于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江苏马龙国华公告股份有限公司之法律意见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10日